附 錄

1	行政會議		344
2	立法會		346
3	區議會		349
4	外地駐港代表		357
5	香港在外辦事處		359
6	統計附錄		361
	表1	(甲) 本地生產總值	361
		(乙)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361
		(丙)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362
		(丁) 以環比物量計算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363
	表2	本地居民總收入	364
	表3	國際收支平衡	365
	表4	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變動率	366
	表5	業務收益指數	367
	表6	政府總收支及財政狀況概要	368
	表7	公共開支(按政策組別劃分)	372
	表8	政府開支及經濟狀況	374
	表9	認可機構的存款、貸款及墊款	375
	表10	(甲) 兑換率	376
		(乙) 港匯指數	376
	表11	貨幣供應量	377
	表12	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	378
	表13	(甲) 按主要國家／地區劃分的商品貿易	379
		(乙)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留用進口及轉口	380
		(丙) 按主要貨品類別劃分的港產品出口	380
	表14	按服務組成部分劃分的服務輸出及輸入	381

表15	(甲)	外來直接投資頭寸及流動 (按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劃分)	382
	(乙)	向外直接投資頭寸及流動 (按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劃分)	382
表16	(甲)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地區總部	383
	(乙)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地區辦事處	383
	(丙)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當地辦事處	384
表17		勞動人口、勞動人口參與率、失業及就業不足	385
表18		按行業劃分的機構單位數目和就業人數(公務員除外)及建築地盤數目和建築地盤工人人數	386
表19		按行業劃分的督導級及以下僱員(不包括經理級與專業僱員)的工資指數	387
表20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按行業劃分的督導級及以下僱員(不包括經理級與專業僱員)的平均工資	388
表21		按每月就業收入劃分的就業人數	388
表22	(甲)	按開辦課程的教育程度劃分的教育及培訓機構	389
	(乙)	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學生	389
表23		15歲及以上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390
表24		政府在教育方面的開支	390
表25		人口及生命統計數字	391
表26		按主要死亡原因劃分的登記死亡人數及死亡率	391
表27		病牀及選定註冊醫護專業人員	392
表28		社會保障	393
表29	(甲)	二零一二年年中的永久性居住屋宇單位數目	394
	(乙)	二零一二年年中的估計居住人數	394
表30		土地用途的分布情況(截至二零一二年年底)	395
表31		物業交易	396
表32		耗水量	396
表33	(甲)	進出香港的飛機及輪船	397
	(乙)	進出香港的貨物	397
	(丙)	港口貨櫃吞吐量	398
	(丁)	按交通模式劃分的抵港及離港旅客	398

表34	(甲)	按種類劃分的領牌車輛	399
	(乙)	公共交通：按交通工具計算的平均每日乘客人次	399
表35	(甲)	用電量	400
	(乙)	煤氣用量	400
	(丙)	本港石油氣銷售量	400
表36		氣象觀測	401
表37		環境統計數字	401
表38		按居住國家／地區劃分的訪港旅客	402
表39		交通意外 (按地區劃分)	402
表40	(甲)	按罪案種類劃分的舉報罪案	403
	(乙)	按罪案種類劃分的犯罪被捕人士	403
	(丙)	廉政公署案件	403
表41		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接達情況	404
表42	(甲)	資訊科技在住戶的普及程度	405
	(乙)	住戶成員使用資訊科技的情況	405
表43		郵遞服務	405
圖1		主要收入來源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	371
圖2		公共開支 (按政策組別劃分)	373

註：

(1) 統計附錄中所載數字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底時已公布的數字。如要獲取有關香港的最新統計資料，請瀏覽政府統計處網站 (www.censtatd.gov.hk) "香港統計資料" 一節。該節除定期更新外，也提供超連結到政府相關網站，方便瀏覽者查閱香港其他官方統計資料。

(2) 由於四捨五入關係，統計表內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代號：

統計附錄內各代號的含意如下：

#	臨時數字
@	數字將於日後修訂
*	經修訂的數字

附錄1

(第一章：政制和行政)

行政會議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行政會議成員芳名

由行政長官梁振英先生，GBM，GBS，JP主持會議

議員(按香港特別行政區排名名單排列)：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議員，GBS，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議員，GBM，JP
律政司司長袁國強議員，SC，JP
行政會議非官守議員召集人林煥光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鄭耀棠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史美倫議員，GBS，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議員，GBS，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議員，GBS，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議員，GBS，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胡紅玉議員，GBS，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議員，GBS，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譚志源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李國章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廖長城議員，GBS，SC，JP
行政會議成員周松崗議員
保安局局長黎棟國議員，SBS，IDSM，JP
行政會議成員張學明議員，GBS，JP
教育局局長吳克儉議員，SBS，JP
行政會議成員羅范椒芬議員，GBS，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鄧國威議員，JP
食物及衞生局局長高永文議員，BBS，JP
行政會議成員張震遠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張志剛議員，BBS
行政會議成員林奮強議員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議員，JP
行政會議成員陳智思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李慧琼議員，JP
發展局局長陳茂波議員，MH，JP
行政會議成員葉劉淑儀議員，GBS，JP
行政會議成員林健鋒議員，GBS，JP

附錄2

(第一章：政制和行政)

立法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立法會議員芳名

主席：

曾鈺成議員，GBS，JP (香港島)

議員(按立法會排名名單排列)：

功能界別

何俊仁議員 (區議會(第二))
涂謹申議員 (區議會(第二))
劉皇發議員，GBM，GBS，JP (鄉議局)
石禮謙議員，SBS，JP (地產及建造界)
張宇人議員，SBS，JP (飲食界)
馮檢基議員，SBS，JP (區議會(第二))
方　剛議員，SBS，JP (批發及零售界)
李國麟議員，SBS，JP (衞生服務界)
林健鋒議員，GBS，JP (商界(第一))
梁君彥議員，GBS，JP (工業界(第一))
黃定光議員，SBS，JP (進出口界)
李慧琼議員，JP (區議會(第二))
林大輝議員，SBS，JP (工業界(第二))
陳健波議員，BBS，JP (保險界)
梁家騮議員 (醫學界)
張國柱議員 (社會福利界)
葉國謙議員，GBS，JP (區議會(第一))
吳亮星議員，SBS，JP (金融界)
何俊賢議員 (漁農界)
易志明議員 (航運交通界)
姚思榮議員 (旅遊界)
馬逢國議員，SBS，JP (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

莫乃光議員 (資訊科技界)
陳婉嫻議員，SBS，JP (區議會(第二))
梁繼昌議員 (會計界)
郭偉強議員 (勞工界)
郭榮鏗議員 (法律界)
張華峰議員，JP (金融服務界)
葉建源議員 (教育界)
廖長江議員，JP (商界(第二))
潘兆平議員，BBS，MH (勞工界)
鄧家彪議員 (勞工界)
盧偉國議員，BBS，MH，JP (工程界)
鍾國斌議員 (紡織及製衣界)
謝偉銓議員 (建築、測量及都市規劃界)

地方選區

李卓人議員 (新界西)
陳鑑林議員，SBS，JP (九龍東)
梁耀忠議員 (新界西)
劉慧卿議員，JP (新界東)
譚耀宗議員，GBS，JP (新界西)
王國興議員，MH (香港島)
湯家驊議員，SC (新界東)
何秀蘭議員 (香港島)
陳克勤議員，JP (新界東)
梁美芬議員，JP (九龍西)
黃國健議員，BBS (九龍東)
葉劉淑儀議員，GBS，JP (香港島)
謝偉俊議員，JP (九龍東)
梁家傑議員，SC (九龍東)
梁國雄議員 (新界東)
陳偉業議員 (新界西)
黃毓民議員 (九龍西)
毛孟靜議員 (九龍西)
田北辰議員，BBS，JP (新界西)
田北俊議員，GBS，JP (新界東)

胡志偉議員，MH (九龍東)
范國威議員 (新界東)
陳志全議員 (新界東)
陳恒鑌議員 (新界西)
陳家洛議員 (香港島)
梁志祥議員，BBS，MH，JP (新界西)
麥美娟議員，JP (新界西)
郭家麒議員 (新界西)
張超雄議員 (新界東)
單仲偕議員，SBS，JP (香港島)
黃碧雲議員 (九龍西)
葛珮帆議員，JP (新界東)
蔣麗芸議員，JP (九龍西)
鍾樹根議員，BBS，MH，JP (香港島)

附錄3

(第一章：政制和行政)

區議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區議員芳名

市區

中西區區議會

主席：

葉永成先生，BBS，MH，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陳學鋒先生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陳捷貴先生，BBS，JP
陳財喜先生
陳浩濂先生
鄭麗琼女士
張國鈞先生
張翼雄先生
許智峯先生
葉國謙議員，GBS，JP
甘乃威先生，MH
林懷榮博士
李志恒先生
盧懿杏女士
蕭嘉怡女士
黃堅成先生

委任議員：

文志華先生，MH
吳少強先生，MH

東區區議會

主席：

黃建彬先生，MH (民選議員)

副主席：

懸空

民選議員：

陳啓遠先生
陳靄群女士，MH
鄭志成先生
趙資強先生
趙家賢先生
周潔冰博士，MH
蔡素玉女士，JP
鍾樹根議員，BBS，MH，JP
傅元章先生
何毅淦先生
許清安先生
許嘉灝先生，BBS，MH
許林慶先生
洪連杉先生
江澤濠先生，MH
龔栢祥先生，MH
關瑞龍先生
郭偉强議員
黎志強先生
林翠蓮女士
劉慶揚先生
李鎮強先生
李文龍先生
李汝大先生
梁國鴻先生
梁兆新先生
梁淑楨女士
李進秋女士
勞鍱珍女士，MH
羅榮焜先生，MH
顏尊廉先生，MH
邵家輝先生
丁江浩先生
杜本文先生

謝子祺先生
黃健興先生

委任議員：

陳　杏女士
鄭承峰先生
馮翠屏女士，MH
梁志剛先生
李漢城先生，BBS，JP
楊位醒先生，MH

九龍城區議會

主席：

劉偉榮先生，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潘國華先生(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鄭利明博士
張仁康先生
左滙雄先生
何顯明先生，MH
李慧琼議員，JP
梁美芬議員，JP
李　蓮女士，MH
勞超傑先生
陸勁光先生
莫嘉嫻女士
吳奮金先生
吳寶強先生
潘志文先生
蕭亮聲先生
蕭婉嫦女士，BBS，JP
黃以謙醫生
黃潤昌先生
楊永杰先生
楊振宇先生
任國棟先生

委任議員：

彭曉明先生，JP
蕭妙文博士
王惠貞女士，JP

觀塘區議會

主席：

陳振彬先生，SBS，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蘇麗珍女士，MH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陳國華先生，MH
陳汶堅先生
陳百里博士
陳華裕先生，MH
張琪騰先生
張順華先生
蔡澤鴻先生
符碧珍女士
馮錦源先生
馮美雲女士
何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洪錦鉉先生
簡銘東先生
郭必錚先生，MH
黎樹濠先生，BBS，MH，JP
劉定安先生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麥富寧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MH
潘進源先生，MH
潘任惠珍女士，MH
蘇冠聰先生
施能熊先生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春平先生
黃啟明先生
葉興國先生，MH
姚柏良先生

委任議員：

陳耀雄先生
林　峰先生

林亨利先生，MH
潘兆文先生，MH
黃帆風先生，MH

深水埗區議會

主席：
郭振華先生，MH，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黃達東先生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陳鏡秋先生，MH，JP
陳偉明先生
鄭泳舜先生
張永森先生，MH，JP
覃德誠先生
馮檢基議員，SBS，JP
林家輝先生，JP
劉佩玉女士
李詠民先生
梁文廣先生
梁有方先生
李祺逢先生
吳　美女士
沈少雄先生
秦寶山先生
韋海英女士
衞煥南先生
黃志勇先生
甄啓榮先生

委任議員：
盧永文先生，JP
吳貴雄先生，MH
黃頌良博士

南區區議會

主席：
朱慶虹博士，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陳富明先生，MH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歐立成先生
區諾軒先生
柴文瀚先生
陳李佩英女士
張錫容女士
朱立威先生
馮仕耕先生
馮煒光先生
林啓暉先生，MH
林玉珍女士，MH
羅健熙先生
麥謝巧玲女士
徐遠華先生
黃靈新先生
司馬文先生

委任議員：
廖漢輝博士
楊　默博士
楊位款先生，MH，JP

灣仔區議會

主席：
孫啟昌先生，BBS，MH，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吳錦津先生，MH，JP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鄭其建先生
鍾嘉敏女士
黎大偉先生
李均頤女士
李碧儀女士
伍婉婷女士
白韻栞女士
鄭琴淵女士，BBS，MH
黃楚峰先生
黃宏泰先生，MH

委任議員：
龐朝輝醫生

黃大仙區議會

主席：
李德康先生，MH，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黃錦超博士，MH (委任議員)

民選議員：
陳曼琪女士，MH
陳安泰先生
陳偉坤先生
陳炎光先生
陳婉嫻議員，SBS，JP
何漢文先生
何賢輝先生
許錦成先生
簡志豪先生，BBS，MH
郭秀英女士
黎榮浩先生
李達仁先生，MH
莫健榮先生
莫應帆先生
沈運華先生
蘇錫堅先生
譚香文女士
譚美普女士
丁志威先生
黃金池先生，MH，JP
黃國桐先生
黃逸旭先生
胡志偉議員，MH
袁國強先生

委任議員：
莫仲輝先生，MH
王吉顯先生
黃國恩博士

油尖旺區議會

主席：
鍾港武先生，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高寶齡女士，BBS，MH，JP (委任議員)

民選議員：
陳少棠先生，MH
陳偉強先生
蔡少峰先生
莊永燦先生
仇振輝先生，BBS，JP
許德亮先生
孔昭華先生
葉傲冬先生
關秀玲女士
劉柏祺先生
梁偉權先生，JP
涂謹申議員
黃　頌先生
黃建新先生
黃舒明女士
楊子熙先生

委任議員：
侯永昌先生，BBS，MH
黃萬成先生，MH

新界

離島區議會

主席：
周玉堂先生，BBS，MH (當然議員)

副主席：
周轉香女士，BBS，MH，JP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鄺官穩先生
林　悅先生
李桂珍女士，MH
老廣成先生
安慶英先生
鄧家彪議員
黃福根先生
余麗芬女士，MH
容詠嫦女士

委任議員：
周浩鼎先生
賴子文先生
余漢坤先生，JP

當然議員：
陳連偉先生
張　富先生
李志峰先生，BBS，MH
黃漢權先生
王少強先生
翁志明先生，MH

葵青區議會

主席：
方　平先生，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羅競成先生，MH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陳笑文先生
張慧晶女士
周偉雄先生
周奕希先生，BBS，JP
朱麗玲女士
許祺祥先生
林立志先生
林紹輝先生
劉美璐女士
李志強先生，MH
梁志成先生
梁錦威先生
梁國華先生
梁子穎先生
梁偉文先生，MH
梁耀忠議員
盧慧蘭女士
麥美娟議員，JP
吳劍昇先生
潘志成先生
潘小屏女士，MH
譚惠珍女士，MH
徐曉杰先生
徐生雄先生
尹兆堅先生
黃炳權先生
黃耀聰先生，MH
黃潤達先生

委任議員：
何少平先生
林翠玲女士，MH
鄧淑明博士，JP
曾梓筠女士

當然議員：
鄧瑞華先生

北區區議會

主席：
蘇西智先生，BBS，MH (民選議員)

副主席：
侯金林先生，MH，JP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賴　心先生
藍偉良先生
劉國勳先生
羅世恩先生
廖國華先生
柯倩儀女士
彭振聲先生
鄧根年先生，MH
曾勁聰先生
温和輝先生
温和達先生
黃宏滔先生
王潤強先生
葉曜丞先生，MH
姚　銘先生

委任議員：
陳　勇先生，JP
林麗芳女士
譚見強先生

當然議員：
陳崇輝先生
侯志強先生
李冠洪先生
李國鳳先生

西貢區議會

主席：
吳仕福先生，SBS，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陳國旗先生，BBS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區能發先生
陳繼偉先生
周賢明先生，MH
張國強先生
莊元苳先生
鍾錦麟先生
范國威議員
方國珊女士
邱戊秀先生
何民傑先生
簡兆祺先生
林少忠先生
林咏然先生
劉偉章先生，MH
梁　里先生
李家良先生
凌文海先生，MH
陸平才先生
吳雪山先生
譚領律先生
温悅昌先生，MH，JP
邱玉麟先生

委任議員：
陳權軍先生，MH
陳博智先生
何觀順先生

當然議員：
駱水生先生，MH
成漢強先生，BBS，MH

沙田區議會

主席：
何厚祥先生，BBS，MH (民選議員)

副主席：
彭長緯先生，BBS，JP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陳國添先生，MH
陳敏娟女士
陳諾恒先生
鄭楚光先生，MH
鄭則文先生
程張迎先生，MH
招文亮先生
林松茵女士
劉偉倫先生
羅光強先生
李子榮先生
李錦明先生，MH
梁志偉先生
梁家輝先生
李世榮先生
麥潤培先生
吳錦雄先生
龐愛蘭女士，JP
葛珮帆議員，JP
蕭顯航先生
鄧永昌先生
湯寶珍女士，MH
董健莉女士
衞慶祥先生
黃澤標先生
黃嘉榮先生
黃宇翰先生
丘文俊先生
楊文鋭先生
楊倩紅女士，MH
姚嘉俊先生
余倩雯女士
容溟舟先生

委任議員：
莊耀勤先生
何國華先生

郭錦鴻先生
李有全先生
黃潔蓮女士
黃貴有先生

當然議員：
莫錦貴先生，BBS

大埔區議會

主席：
張學明議員，GBS，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文春輝先生，MH (當然議員)

民選議員：
區鎮樺先生
陳灶良先生
陳笑權先生，MH
鄭俊平先生，JP
鄭俊和先生
張國慧先生
何大偉先生，MH
關永業先生
林　泉先生
劉志成博士
李國英先生，BBS，MH，JP
羅舜泉先生
譚榮勳先生
鄧友發先生
王秋北先生
黃碧嬌女士，MH
黃容根先生，SBS，JP
任啟邦先生
余智榮先生

委任議員：
陳志超先生，MH
邱榮光博士，JP

當然議員：
鄧光榮先生，BBS

荃灣區議會

主席：
陳耀星先生，SBS，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鍾偉平先生，SBS，MH (當然議員)

民選議員：
陳振中先生
陳恒鑌議員
陳金霖先生，MH
陳偉明先生，MH，JP
陳琬琛先生
鄒秉恬先生
葛兆源先生
林發耿先生，MH
林　琳女士
林婉濱女士
李洪波先生
羅少傑先生
文裕明先生
田北辰議員，BBS，JP
曾文典先生
黃家華先生
黃偉傑先生

委任議員：
趙公梃先生
陶桂英女士，JP

當然議員：
陳崇業先生

屯門區議會

主席：
劉皇發議員，GBM，GBS，JP (委任議員)

副主席：
梁健文先生，BBS，MH (民選議員)

民選議員：
歐志遠先生
陳文華先生
陳文偉先生

陳樹英女士
陳雲生先生，MH
陳有海先生，MH，JP
張恒輝先生
程志紅女士
朱順雅女士
朱耀華先生
何俊仁議員
何杏梅女士
江鳳儀女士
古漢強先生
林頌鎧先生
李洪森先生，MH
盧民漢先生
龍更新先生
龍瑞卿女士
吳觀鴻先生
蘇嘉雯女士
蘇愛群女士
蘇炤成先生
陶錫源先生，MH
曾憲康先生
徐　帆先生
黃麗嫦女士
嚴天生先生

委任議員：

周錦祥先生，MH
林德亮先生，MH，JP
羅煌楓教授，JP
雲天壯先生

當然議員：

何君堯先生

元朗區議會

主席：

梁志祥議員，BBS，MH，JP (民選議員)

副主席：

王威信先生(委任議員)

民選議員：

湛家雄先生，BBS，MH，JP
陳美蓮女士
陳思靜先生
張木林先生
程振明先生
趙秀嫻女士
周永勤先生
郭慶平先生
郭　強先生
鄺俊宇先生
黎偉雄先生
劉桂容女士
李月民先生，MH
呂　堅先生
陸頌雄先生
麥業成先生
文光明先生
沈豪傑先生
蕭浪鳴先生
鄧焯謙先生
鄧卓然先生
鄧慶業先生
鄧家良先生
鄧貴有先生
黃卓健先生
黃煒鈴女士
黃偉賢先生
邱帶娣女士，MH
姚國威先生
袁敏兒女士

委任議員：

莊健成先生
徐君紹先生
戴耀華先生，MH
鄧廣成先生

當然議員：

梁福元先生
文志雙先生
鄧賀年先生
鄧勵東先生
曾憲強先生，MH
曾樹和先生

附錄4

外地駐港代表

國別	駐港代表	國別	駐港代表
阿爾巴尼亞	名譽領事	芬蘭	總領事
安哥拉	總領事	法國	總領事
阿根廷	總領事	加蓬	名譽領事
澳大利亞	總領事	德國	總領事
奧地利	總領事	加納	名譽領事
巴哈馬	名譽領事	希臘	總領事
巴林	名譽領事	格林納達	名譽領事
孟加拉國	總領事	匈牙利	名譽領事
巴巴多斯	名譽領事	冰島	名譽領事
比利時	總領事	印度	總領事
博茨瓦納	名譽領事	印度尼西亞	總領事
巴西	總領事	伊朗	總領事
文萊	總領事	愛爾蘭	名譽領事
布隆迪	名譽領事	以色列	總領事
柬埔寨	總領事	意大利	總領事
喀麥隆	名譽領事	牙買加	名譽領事
加拿大	總領事	日本	總領事
智利	總領事	約旦	名譽領事
哥倫比亞	總領事	哈薩克斯坦	總領事
剛果	名譽領事	肯尼亞	名譽領事
科特迪瓦	名譽領事	韓國	總領事
克羅地亞	名譽領事	科威特	總領事
古巴	名譽領事	老撾	總領事
塞浦路斯	名譽領事	拉脫維亞	名譽領事
捷克共和國	總領事	萊索托	名譽領事
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	總領事	立陶宛	名譽領事
吉布提	名譽領事	盧森堡	名譽領事
埃及	總領事	馬達加斯加	名譽領事
赤道幾內亞	名譽領事	馬來西亞	總領事
厄立特里亞國	名譽領事	馬爾代夫	名譽領事
愛沙尼亞	名譽領事	馬里	名譽領事
埃塞俄比亞	名譽領事	馬耳他	名譽領事
斐濟	名譽領事	毛里求斯	名譽領事

國別	駐港代表
墨西哥	總領事
摩納哥	名譽領事
密克羅尼西亞	名譽領事
蒙古	總領事
摩洛哥	名譽領事
莫桑比克	名譽領事
緬甸	總領事
納米比亞	名譽領事
尼泊爾	總領事
荷蘭	總領事
新西蘭	總領事
尼日爾	名譽領事
尼日利亞	總領事
挪威	名譽領事
阿曼	名譽領事
巴基斯坦	總領事
巴布亞新幾內亞	名譽領事
秘魯	總領事
菲律賓	總領事
波蘭	總領事
葡萄牙	總領事
羅馬尼亞	總領事
俄羅斯	總領事
盧旺達	名譽領事
薩摩亞	名譽領事
聖馬力諾	名譽領事
沙特亞拉伯	總領事
塞內加爾	名譽領事
塞舌爾	名譽領事
新加坡	總領事
斯洛伐克共和國	名譽領事
斯洛文尼亞	名譽領事
南非	總領事

國別	駐港代表
西班牙	總領事
斯里蘭卡	名譽領事
蘇丹	名譽領事
蘇里南	名譽領事
瑞典	總領事
瑞士	總領事
坦桑尼亞聯合共和國	名譽領事
泰國	總領事
多哥	名譽領事
湯加	名譽領事
特立尼達和多巴哥	名譽領事
突尼斯	名譽領事
土耳其	總領事
烏干達	名譽領事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總領事
英國	總領事
美國	總領事
烏拉圭	名譽領事
瓦努阿圖	名譽領事
委內瑞拉	總領事
越南	總領事
也門	名譽領事
津巴布韋	總領事
歐洲聯盟	主任
國際清算銀行亞太區辦事處	總代表
國際金融公司東亞及太平洋地區辦事處及世界銀行東亞及太平洋地區私營發展部辦事處	副總裁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香港特別行政區分處	代表
聯合國難民事務高級專員署香港辦事處	處長

附錄5

香港在外辦事處

政府辦事處

內地

北京
香港特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
中國北京西城區地安門西大街71號
郵編：100009
電話：(86)-10-6657-2880
傳真：(86)-10-6657-2821
電郵：bjohksar@bjo-hksarg.org.cn
網址：www.bjo.gov.hk

成都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
中國成都市鹽市口順城大街8號
中環廣場1座38樓
郵編：610016
電話：(86)-28-8676-8301
傳真：(86)-28-8676-8300
電郵：general@cdeto.gov.hk
網址：www.cdeto.gov.hk

廣東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
中國廣州市天河北路233號
中信廣場71樓7101室
郵編：510613
電話：(86)-20-3891-1220
傳真：(86)-20-3891-1221
電郵：general@gdeto.gov.hk
網址：www.gdeto.gov.hk

上海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
中國上海市黃浦區西藏中路168號
都市總部大樓21樓
郵編：200001
電話：(86)-21-6351-2233
傳真：(86)-21-6351-9368
電郵：enquiry@sheto.gov.hk
網址：www.sheto.gov.hk

歐洲

柏林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Jaegerstrasse 33, 10117 Berlin, Germany
電話：(49)-30-22-66-77-228
傳真：(49)-30-22-66-77-288
電郵：cee@hketoberlin.gov.hk
網址：www.hketoberlin.gov.hk

布魯塞爾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Rue d'Arlon 118
1040 Brussels, Belgium
電話：(32)-2-775-0088
傳真：(32)-2-770-0980
電郵：general@hongkong-eu.org
網址：www.hongkong-eu.org

日內瓦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5 Allée David-Morse, P.O. Box 1211
Geneva 20, Switzerland
電話：(41)-22-730-1300
傳真：(41)-22-730-1304
(41)-22-730-1305
電郵：hketo@hketogeneva.gov.hk

倫敦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6 Grafton Street, London W1S 4EQ, UK
電話：(44)-207-499-9821
傳真：(44)-207-495-5033
(44)-207-493-1964
(44)-207-629-2199
(44)-207-409-0647
電郵：general@hketolondon.gov.hk
網址：www.hketolondon.gov.hk

北美洲

紐約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115 East 54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22, USA
電話：(1)-212-752-3320
傳真：(1)-212-752-3395
電郵：hketony@hketony.gov.hk
網址：www.hketony.gov.hk

三藩市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130 Montgomery Street
San Francisco
CA 94104-4301, USA
電話：(1)-415-835-9300
傳真：(1)-415-421-0646
電郵：hketosf@hketosf.gov.hk
網址：www.hketosf.gov.hk

華盛頓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1520 18th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036, USA
電話：(1)-202-331-8947
傳真：(1)-202-331-8958
電郵：hketo@hketowashington.gov.hk
網址：www.hketowashington.gov.hk

多倫多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174 St. George Street
Toronto
Ontario M5R 2M7
Canada
電話：(1)-416-924-5544
傳真：(1)-416-924-3599
(1)-416-924-6896
電郵：info@hketotoronto.gov.hk
網址：www.hketotoronto.gov.hk

温哥華聯絡辦事處
Suite 500, Park Place
666 Burrard Street
Vancouver
British Columbia V6C 3P6
Canada
電話：(1)-604-331-1300
傳真：(1)-604-331-1368
電郵：catherine_yuen@hketotoronto.gov.hk

亞太區

新加坡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34-01, Suntec Tower 2
9 Temasek Boulevard
Singapore 038989
電話：(65)-6338-1771
傳真：(65)-6339-2112
(65)-6337-7297
電郵：hketo_sin@hketosin.gov.hk
網址：www.hketosin.gov.hk

悉尼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Level 1, Hong Kong House
80 Druitt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電話：(61)-2-9283-3222
傳真：(61)-2-9283-3818
電郵：enquiry@hketosydney.gov.hk
網址：www.hketosydney.gov.hk

東京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Hong Kong Economic and Trade Office Building
30-1, Sanban-cho, Chiyoda-ku
Tokyo 102-0075, Japan
電話：(81)-3-3556-8980
傳真：(81)-3-3556-8968
電郵：tokyo_enquiry@hketotyo.gov.hk
網址：www.hketotyo.gov.hk

香港經濟貿易文化辦事處(台灣)

台灣台北市信義區松高路11號
統一國際大樓25樓
電話：(886)-2-2720-0858
傳真：(886)-2-2720-8658
電郵：enquiry@hketco.hk
網址：www.hketco.hk

香港貿易發展局

香港貿易發展局在全球各地設有分處和顧問辦事處。這些辦事處的地址載於該局網站。

總辦事處
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38樓
電話：(852)-2584-4333
傳真：(852)-2824-0249
電郵：hktdc@hktdc.org
網址：www.hktdc.com

香港旅遊發展局

香港旅遊發展局也在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辦事處和代表辦事處。這些辦事處的地址載於該局網站。

總辦事處
香港北角威非路道18號
萬國寶通中心9至11樓
電話：(852)-2807-6543
傳真：(852)-2806-0303
電郵：info@hktb.com
網址：www.discoverhongkong.com

附錄6

表1

(第三章：經濟)

(甲) 本地生產總值

	2007	*2011@*	*2012@*
本地生產總值(十億港元)			
以當時市價計算	1,650.8	1,936.1	2,040.1
	(+9.8)	(+9.0)	(+5.4)
以二零一零年環比物量計算	1,670.2	1,863.0	1,889.8
	(+6.5)	(+4.9)	(+1.4)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港元)			
以當時市價計算	238,676	273,779	285,146
	(+8.9)	(+8.2)	(+4.2)
以二零一零年環比物量計算	241,482	263,442	264,142
	(+5.6)	(+4.1)	(+0.3)

(乙) 按開支組成部分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2007	*2011@*	*2012@*
開支組成部分(十億港元)			
以當時市價計算			
私人消費開支	982.4	1,240.8	1,325.7
政府消費開支	139.0	168.5	185.4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40.4	455.0	537.4
存貨增減	12.8	11.7	-9.3
貨品出口(離岸價)	2,698.9	3,411.4	3,580.8
服務輸出	664.1	936.5	985.8
減：貨品進口(離岸價)	*2,852.5*	*3,848.2*	*4,116.4*
服務輸入	*334.2*	*439.7*	*449.4*
本地生產總值	1,650.8	1,936.1	2,040.1
開支組成部分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比率(%)			
以當時市價計算			
私人消費開支	59.5	64.1	65.0
政府消費開支	8.4	8.7	9.1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20.6	23.5	26.3
存貨增減	0.8	0.6	-0.5
貨品出口(離岸價)	163.5	176.2	175.5
服務輸出	40.2	48.4	48.3
減：貨品進口(離岸價)	*172.8*	*198.8*	*201.8*
服務輸入	*20.2*	*22.7*	*22.0*
本地生產總值	100.0	100.0	100.0

	2007	2011@	2012@
本地生產總值及開支組成部分的按年變動百分率(%)			
以名義計算			
本地生產總值	+9.8	+9.0	+5.4
私人消費開支	+13.1	+12.9	+6.8
政府消費開支	+5.4	+7.1	+10.1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1.0	+17.6	+18.1
貨品出口(離岸價)	+9.4	+11.4	+5.0
服務輸出	+17.2	+12.9	+5.3
貨品進口(離岸價)	+10.7	+13.3	+7.0
服務輸入	+15.4	+10.2	+2.2
以實質計算			
本地生產總值	+6.5	+4.9	+1.4
私人消費開支	+8.6	+9.0	+4.0
政府消費開支	+3.2	+2.5	+3.7
本地固定資本形成總額	+3.2	+10.2	+9.1
貨品出口(離岸價)	+7.0	+3.4	+1.3
服務輸出	+14.3	+4.9	+1.2
貨品進口(離岸價)	+8.8	+4.7	+2.7
服務輸入	+12.1	+3.5	+0.7

(丙) 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以當時價格計算)

	2007	2010	2011@
各經濟活動在以基本價格計算的			
本地生產總值內所佔的百分比(%)			
農業、漁業、採礦及採石	0.1	0.1	§
製造	2.0	1.7	1.6
電力、燃氣和自來水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2.5	2.0	1.8
建造	2.5	3.3	3.4
服務	92.9	93.0	93.1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23.6	23.8	25.9
住宿[1]及膳食服務	3.0	3.2	3.5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7.5	7.9	6.3
資訊及通訊	3.2	3.2	3.3
金融及保險	20.1	16.4	16.1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9.2	10.8	11.2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16.3	17.0	16.5
樓宇業權	9.9	10.6	10.2
總計	100.0	100.0	100.0
以基本價格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十億港元)	1,605.2	1,737.7	1,902.5

(丁) 以環比物量計算按經濟活動劃分的本地生產總值

	2007	*2011*[@]	*2012*[@]
以實質計算的主要經濟活動增加價值的			
按年變動百分率(%)			
製造	-0.8	+0.7	-0.8
建造	-1.2	+18.1	+10.6
服務	+7.1	+5.2	+2.0
其中：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5.8	+9.1	+2.2
住宿[(1)]及膳食服務	+10.7	+8.3	+2.2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5.1	+7.2	+1.7
資訊及通訊	+6.3	+2.8	+2.9
金融及保險	+16.8	+6.9	+1.0
地產、專業及商用服務	+6.6	+2.6	+3.3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2.7	+1.5	+2.9

註：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完成一項技術性修訂工作，把聯合國出版的《2008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訂明的最新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架構。因應是項修訂工作，本地生產總值的整系數列已作出修訂。

貨品及服務貿易統計數字是根據《2008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建議編製而成的，但不包括以所有權轉移原則記錄外地加工貨品和轉手商貿活動的建議。

作為一個過渡安排，另一套根據《2008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並包括上述的所有權轉移原則編製的貨品及服務貿易統計數字，已刊載於《本地生產總值》報告的補充統計表內以作參考。有關根據所有權轉移原則的概念、定義及相關編製方法，請參考二零一二年九月出版的《本地生產總值統計特刊》。

(1)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 少於0.05%。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國民收入統計科
(如有查詢，請致電2582 5077。)

表 2
(第三章：經濟)

本地居民總收入

十億港元(另有註明除外)

	2007	*2011@*	*2012@*
以二零一零年環比物量計算			
本地生產總值	1,670.2	1,863.0	1,889.8
對外初次收入流量淨值	54.3	50.9	40.0
對外初次收入流入	*939.8*	*1,014.0*	*980.1*
對外初次收入流出	*885.4*	*963.1*	*940.2*
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1)	1,775.2	1,901.9	1,909.7
	(+8.2)	(+4.8)	(+0.4)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港元)	241,482	263,442	264,142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港元)	256,672	268,945	266,916
	(+7.3)	(+4.1)	(-0.8)
以當時市價計算			
本地生產總值	1,650.8	1,936.1	2,040.1
對外初次收入流量淨值	52.8	52.8	43.5
對外初次收入流入	*903.2*	*1,059.4*	*1,069.2*
對外初次收入流出	*850.4*	*1,006.5*	*1,025.7*
本地居民總收入	1,703.6	1,988.9	2,083.6
	(+10.7)	(+9.6)	(+4.8)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生產總值(港元)	238,676	273,779	285,146
按人口平均計算的本地居民總收入(港元)	246,312	281,250	291,224
	(+9.8)	(+8.9)	(+3.5)

註：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完成一項技術性修訂工作，把聯合國出版的《2008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訂明的最新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本地生產總值編製架構，以及在編製對外初次收入流量數字時，採用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出版的《國際收支和國際投資頭寸手冊(第六版)》的最新國際統計標準。因應是項修訂工作，本地生產總值及本地居民總收入的整系數列已作出修訂。

本地居民總收入(前稱本地居民生產總值)指一個經濟體的居民透過從事各項經濟活動而賺取的總收益，不論該等經濟活動是否在該經濟體的經濟領域內或外進行。本地居民總收入數字是從該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加上對外初次收入流量淨值(即對外初次收入流入*減去*對外初次收入流出)而獲得。

(1) 實質本地居民總收入是把貿易價格比率變動的調整及實質對外初次收入流量淨值加進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而得出。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科
(如有查詢，請致電2116 5102。)

表3
(第三章：經濟)

國際收支平衡[1]

十億港元

	2007	*2011*	*2012@*
經常帳戶差額[2]	214.9	93.0	22.8
貨物	209.5	-66.9	-175.8
服務	-33.3	126.9	176.7
初次收入	52.8	52.8	43.5
二次收入	-14.1	-19.8	-21.5
資本及金融帳戶差額[2]	-260.4	-113.2	-37.6
資本帳戶	-0.7	-2.0	-1.4
非儲備性質的金融資產[3]	-195.5	-24.4	152.7
直接投資	-45.0	1.9	-72.9
證券投資	-10.9	-11.0	-12.6
金融衍生工具	43.5	20.9	15.3
其他投資	-183.1	-36.2	222.9
儲備資產[3]	-64.2	-86.8	-188.9
淨誤差及遺漏[4]	45.5	20.2	14.8
整體的國際收支	64.2	86.8	188.9
	(盈餘)	(盈餘)	(盈餘)

註： 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完成一項技術性修訂工作，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出版的《國際收支和國際投資頭寸手冊(第六版)》訂明的最新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國際收支平衡編製架構。因應是項修訂工作，國際收支平衡的整系數列已作出修訂。

(1) 國際收支平衡是一項統計報表，有系統地撮錄在一個指定期間內(一般是一年或一季)某經濟體與世界各地之間(即居民與非居民之間)進行的經濟交易。完整的國際收支平衡表包括兩大帳戶：(甲)經常帳戶；及(乙)資本及金融帳戶。

(2) 根據編製國際收支平衡的會計常規，經常帳戶差額的正數值顯示盈餘而負數值則顯示赤字。在資本及金融帳戶方面，正數值顯示資金淨流入而負數值則顯示資金淨流出。由於對外資產的增加是屬於借方記帳而減少則屬貸方記帳，因此負數值的儲備資產顯示儲備資產的增加，而正數值則顯示減少。

(3) 在國際收支平衡架構下儲備及非儲備資產的估計數字是指交易數字。因估值方式改變(包括價格變動及匯率變動)及重新分類所導致的影響並沒計算在內。

(4) 原則上，貸方和借方各項記帳的淨總和等於零。實際上，由於有關數據是從多個來源搜集得來，貸方和借方記帳之間可能由於各種原因而出現差異。為令貸方記帳的總和與借方記帳的總和相等，須加進一個反映淨誤差及遺漏的平衡項目。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科
(如有查詢，請致電2116 8677。)

表4
(第三章：經濟)

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變動率

百分率

	2007	*2011*	*2012*
綜合消費物價指數[1]	+2.0	+5.3	+4.1
食品	+4.3	+7.0	+5.8
住屋	+2.0	+7.2	+5.6
甲類消費物價指數[1]	+1.3	+5.6	+3.6
食品	+4.5	+7.4	+6.1
住屋	-0.6	+7.8	+4.5
乙類消費物價指數[1]	+2.2	+5.2	+4.3
食品	+3.9	+7.0	+6.0
住屋	+2.9	+7.1	+6.3
丙類消費物價指數[1]	+2.7	+5.1	+4.1
食品	+4.4	+6.2	+5.1
住屋	+3.8	+6.7	+6.1

註：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變動率是一個用以量度通脹對消費者的影響的指標。

數字是根據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消費物價指數數列計算。二零一零年十月以前的按年變動率是以當時所屬基期的指數數列(例如以二零零四至零五年為基期的指數數列)，對比一年前相同基期的指數來計算。

(1) 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分別涵蓋本港約50%、30%及10%的住戶。這些住戶在基期內(即二零零九年十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的每月平均開支(港元計)分別為4,500元至18,499元、18,500元至32,499元及32,500元至65,999元。將自基期起物價轉變的影響計算在內，調整至二零一二年的價格水平，甲類、乙類及丙類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住戶的每月平均開支，分別大約在5,000元至20,500元之間、20,500元至36,000元之間及36,000元至72,900元之間，而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所涵蓋住戶的每月平均開支則大約在5,000元至72,900元之間。綜合消費物價指數是根據這些住戶的整體開支模式而編製。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消費物價指數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05 6403。)

表 5
(第三章：經濟)

業務收益指數
(二零零八年按季平均指數=100)

	2007	*2011*	*2012*
服務行業			
進出口貿易	93.1	112.5	111.0
	(+8.1)	(+8.9)	(-1.3)
批發	94.1	123.1	127.0
	(+10.4)	(+12.7)	(+3.2)
零售	90.4	148.6	163.1
	(+12.8)	(+24.9)	(+9.8)
運輸	95.8	104.0	105.0
	(+10.5)	(+4.4)	(+0.9)
貨倉及倉庫	93.8	121.5	152.0
	(+15.9)	(+9.4)	(+25.2)
速遞	97.9	141.2	164.0
	(+5.5)	(+17.3)	(+16.1)
住宿服務(1)	96.3	123.9	141.0
	(+15.2)	(+19.6)	(+13.8)
膳食服務	88.4	112.5	118.1
	(+13.4)	(+6.4)	(+5.0)
資訊及通訊	94.4	110.5	120.7
	(+8.4)	(+8.8)	(+9.3)
銀行	120.4	122.3	133.8
	(+38.3)	(+10.8)	(+9.4)
金融(銀行除外)	124.1	102.2	103.9
	(+68.8)	(-2.4)	(+1.6)
保險	100.0	119.2	135.4
	(+28.8)	(+9.4)	(+13.6)
地產	103.8	121.1*	135.5
	(+39.5)	(-0.9)*	(+11.8)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	93.6	121.5	121.0
	(+12.3)	(+7.3)	(-0.5)
行政及支援服務	91.4	108.5	117.4
	(+11.5)	(+10.2)	(+8.2)
服務界別(2)			
旅遊、會議及展覽服務	90.8	162.6	184.0#
	(+18.9)	(+20.6)	(+13.2)#
電腦及資訊科技服務	95.0	124.4	143.1
	(+6.8)	(+10.4)	(+15.1)

註：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1) 住宿服務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2) 服務界別有別於服務行業，前者包括橫跨不同行業但與某個共同主題相關的經濟活動。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商業服務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02 1269。)

表6
(第三章：經濟)

政府總收支及財政狀況概要

百萬港元

	收入		
	2007-08 實際收入	*2011-12 實際收入*	*2012-13 修訂預算*
經營收入			
直接稅			
入息及利得稅[1]	133,729	176,822	186,400
間接稅			
應課稅品稅項	7,059	7,725	8,637
一般差餉	9,495	9,722	10,939
內部稅收[2]	66,718	62,064	61,320
車輛稅	5,553	7,070	7,760
專利稅及特權稅	863	4,849	2,697
各項收費(含徵稅成分的費用)	6,274	6,769	5,114
其他收入			
罰款、沒收及罰金	997	2,660	1,115
物業及投資	11,552	16,971	18,916
償款及供款	2,826	3,425	3,390
公用事業			
客運碼頭	224	201	209
水務	2,442	2,508	2,579
污水處理服務	678	864	931
各項收費(不包含徵稅成分的費用)	6,023	6,450	6,748
投資收入及利息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12,005	20,105	20,054
土地基金	9,876	11,216	11,126
經營收入總額	276,314	339,421	347,935
非經營收入			
間接稅			
遺產稅	354	94	130
其他收入	8,088	2,522	16,402
基金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66,377	88,466	73,763
資本投資基金	2,207	1,386	1,517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1,215	1,379	1,369
賑災基金	3	9	1
創新及科技基金	331	240	205
貸款基金	2,098	2,389	2,509
獎券基金	1,478	1,817	1,675
非經營收入總額	82,151	98,302	97,571
政府收入總額	358,465	437,723	445,506

百萬港元

	開支		
	2007-08 實際開支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修訂預算*
經營開支			
經常開支			
個人薪酬	46,658	54,690	58,458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3,694	3,869	4,371
退休金	14,736	19,737	22,053
部門開支	18,079	22,614	23,990
其他費用	37,164	44,888	48,791
資助金			
教育	26,518	32,097	34,199
衞生	29,241	38,227	42,287
社會福利	6,908	9,304	10,162
大學	11,534	11,633	13,559
職業訓練局	1,631	1,985	2,162
雜項	3,283	3,452	3,645
非經常開支	5,288	53,950	41,151
經營開支總額	204,734	296,446	304,828
非經營開支			
機器、設備及工程	1,033	1,488	1,626
資助金	1,252	1,585	1,544
基金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23,065	60,837	67,336
資本投資基金	100	12	779
賑災基金	272	37	55
創新及科技基金	483	655	742
貸款基金	3,053	2,061	2,735
獎券基金	823	916	970
非經營開支總額	30,081	67,591	75,787
政府開支總額	234,815	364,037	380,615

百萬港元

	財政狀況概要		
	2007-08 *實際數字*	*2011-12* *實際數字*	*2012-13* *修訂預算*
政府收入總額	358,465	437,723	445,506
*扣除*政府開支	234,815	364,037	380,615
債券及票據償還款項	-	-	-
綜合盈餘	123,650	73,686	64,891
儲備結餘(四月一日)	369,264	595,402	669,088
儲備結餘(三月三十一日)	492,914	669,088	733,979

註：(1) 包括薪俸稅、利得稅、物業稅和個人入息課稅。
(2) 包括博彩及彩票稅、酒店房租稅、飛機乘客離境稅和印花稅。

資料來源：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10 3658。)

圖 1
(第三章：經濟)

主要收入來源 (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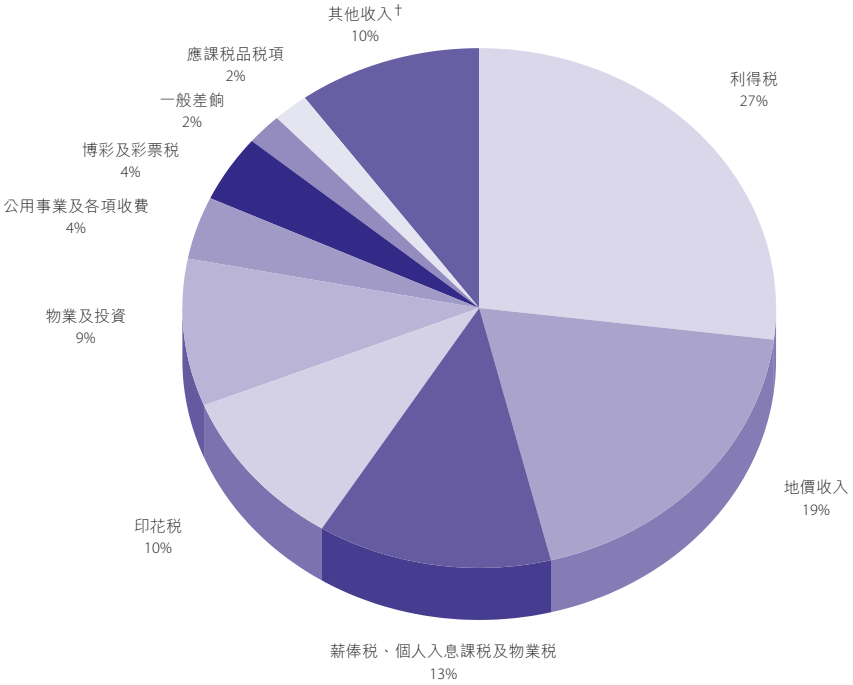

†其他收入包括：

1. 飛機乘客離境税
2. 資本投資基金
3.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不包括地價收入)
4. 公務員退休金儲備基金
5. 賑災基金
6. 遺產税
7. 罰款、沒收及罰金
8. 創新及科技基金
9. 土地基金
10. 貸款基金
11. 貸款、償款、供款及其他收入
12. 獎券基金
13. 汽車首次登記税
14. 專利税和特權税

表7
(第三章：經濟)

公共開支(按政策組別劃分)

百萬港元

項目	2007-08實際開支			2011-12實際開支			2012-13修訂預算		
	經常	非經常及非經營	合計	經常	非經常及非經營	合計	經常	非經常及非經營	合計
社區及對外事務	7,070	1,462	8,532	8,572	17,461	26,033	9,181	4,134	13,315
經濟	10,548	2,916	13,464	12,727	34,575	47,302	13,385	20,192	33,577
教育	46,794	7,031	53,825	55,526	12,365	67,891	60,692	17,107	77,799
環境及食物	8,567	3,323	11,890	10,422	7,311	17,733	11,144	8,062	19,206
衞生	31,641	1,982	33,623	41,491	3,806	45,297	46,121	13,370	59,491
房屋	9,407	4,929	14,336	10,096	8,822	18,918	11,637	10,480	22,117
基礎建設	13,582	13,008	26,590	16,202	36,343	52,545	17,232	45,029	62,261
保安	24,130	3,855	27,985	29,341	2,181	31,522	31,184	2,548	33,732
社會福利	33,979	889	34,868	40,333	3,013	43,346	42,694	3,246	45,940
輔助服務	26,403	979	27,382	32,442	2,612	35,054	36,591	1,498	38,089
總計	212,121	40,374	252,495	257,152	128,489	385,641	279,861	125,666	405,527

註：往年的數字已按需要調整，以配合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中所採納的開支分類。

資料來源：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10 3658。)

圖 2
(第三章：經濟)

公共開支(按政策組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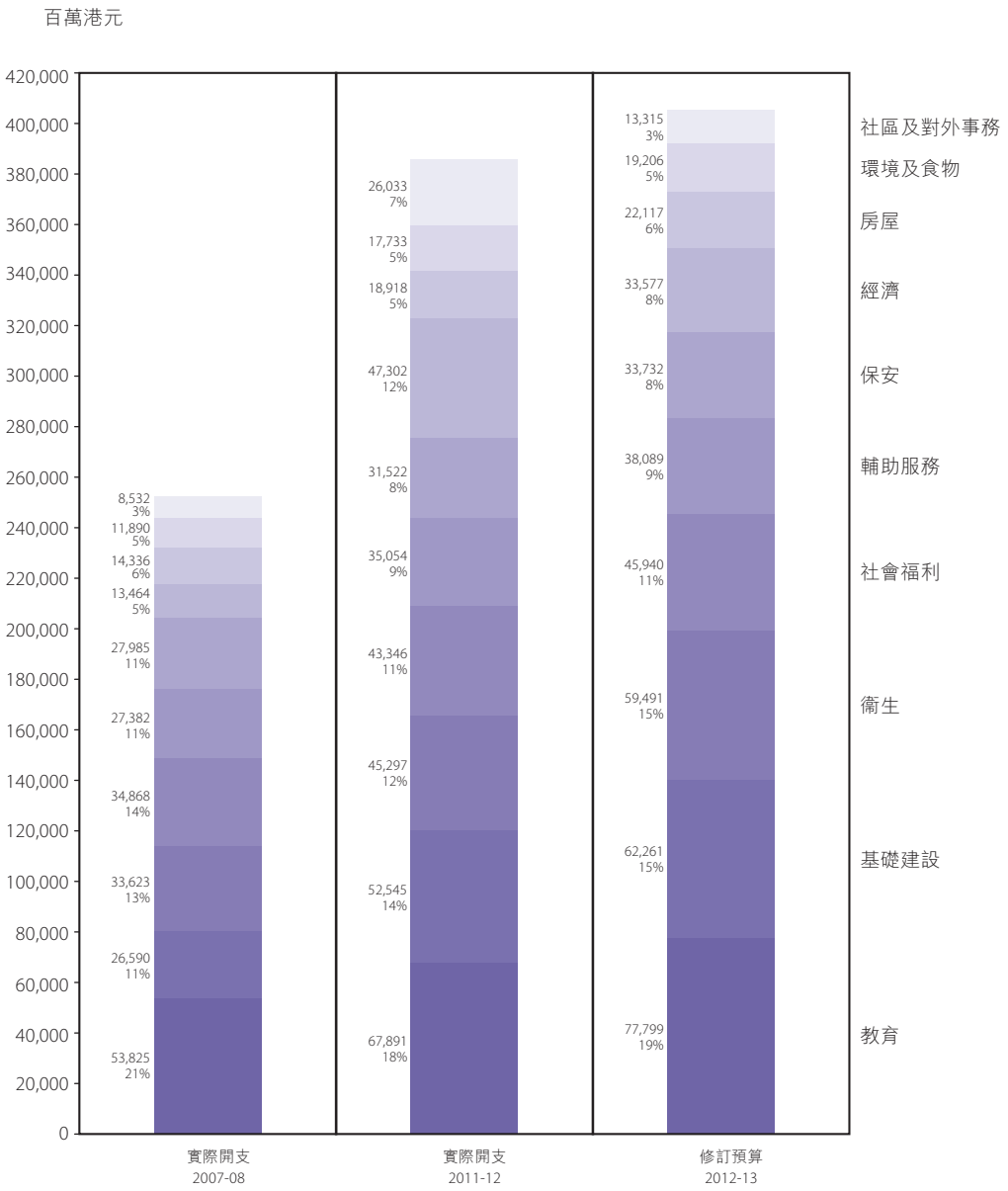

表8
(第三章：經濟)

政府開支及經濟狀況

百萬港元

	2007-08 實際開支	*2011-12 實際開支*	*2012-13 修訂預算*
政府開支(見表6)			
經營開支	204,734	296,446	304,828
非經營開支	30,081	67,591	75,787
政府開支總額	234,815	364,037	380,615
其他公營機構開支	17,680	21,604	24,912
公共開支總額	252,495	385,641	405,527
本地生產總值(按當時市價計算)(1)	1,650,756	1,936,058@	2,040,104@
本地生產總值名義增長(1)	+9.8%	+9.0%@	+5.4%@
公共開支增長	+3.1%	+20.3%	+5.2%
公共開支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15.3%	19.9%	19.9%

註：(1) 指二零零七、二零一一及二零一二曆年的數字。

資料來源：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10 3658。)

表9
(第四章：金融財務)

認可機構的存款、貸款及墊款

	2007	2011	2012
已運作的認可機構數目			
持牌銀行	139	149	153
有限制牌照銀行	29	19	21
接受存款公司	29	26	24
合計	197	194	198
	(+1.5)	(+1.0)	(+2.1)
客戶存款[1](十億港元)			
持牌銀行	5,838.6	7,567.7	8,276.0
有限制牌照銀行	24.8	17.2	13.3
接受存款公司	5.4	6.4	7.0
合計	5,868.9	7,591.3	8,296.4
	(+23.4)	(+10.6)	(+9.3)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1][2](十億港元)			
持牌銀行	2,225.3	3,323.2	3,551.3
有限制牌照銀行	30.1	16.9	21.4
接受存款公司	18.9	20.7	21.8
合計	2,274.3	3,360.8	3,594.5
	(+15.2)	(+12.5)	(+7.0)
向客戶提供貸款及墊款總額[1](十億港元)			
持牌銀行	2,876.4	5,020.5	5,504.7
有限制牌照銀行	58.5	34.4	35.5
接受存款公司	26.7	25.8	27.5
合計	2,961.7	5,080.7	5,567.6
	(+20.0)	(+20.2)	(+9.6)

註：數字為該年年底的數字。
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1) 數字會根據認可機構所提交的修訂資料而作出修訂。
(2) 不包括貿易融資貸款。

資料來源：香港金融管理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78 8222。)

表 10
(第四章：金融財務)

(甲) 兑換率

	2007	2011	2012
每單位外幣兑換港元			
人民幣	1.0736	1.2325	1.2460
英鎊	15.59	12.06	12.51
美元	7.802	7.766	7.751
歐元	11.49	10.06	10.22
日圓	0.0697	0.1009	0.0901
特別提款權	12.32911	11.92751	11.91420

(乙) 港匯指數

	2007	2011	2012
港匯指數[1](二零一零年一月＝100)			
貿易總值(進口及整體出口)加權	102.5	94.9	94.2

註：數字為該年年底的數字。

(1) 港匯指數根據港元兑15種主要貨幣的名義匯率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貿易資料分析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582 6093。)
香港金融管理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78 8222。)

表 11
(第四章：金融財務)

貨幣供應量

十億港元

	2007	*2011*	*2012*
貨幣供應量M1			
港元	454.3	794.7	920.9
外幣	162.4	332.6	456.4
總計	616.7	1,127.3	1,377.4
	(+25.4)	(+10.8)	(+22.2)
貨幣供應量M3			
港元(1)	3,300.5	4,055.4	4,545.6
外幣(2)	2,839.3	4,025.7	4,424.8
總計	6,139.8	8,081.1	8,970.4
	(+20.6)	(+12.9)	(+11.0)

註：數字為該年年底的數字。
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數字會根據認可機構所提交的修訂資料而作出修訂。
(1) 包括外幣掉期存款。
(2) 已扣除外幣掉期存款。

資料來源：香港金融管理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78 8222。)

表 12
(第四章：金融財務)

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

百萬港元

	年底計算		
	2007	*2011*	*2012*
資產			
外幣資產	1,198,864	2,326,174	2,587,785
港元資產	215,558	161,858	193,312
	1,414,422	2,488,032	2,781,097
負債			
負債證明書	163,381	258,702	289,837
政府發行的流通紙幣及硬幣	7,545	9,888	9,934
銀行體系結餘	10,639	148,684	255,851
已發行外匯基金票據及債券	141,767	655,750	688,484
財政儲備存款	464,585	663,507	717,536
其他負債	9,525	183,587	195,571
	797,442	1,920,118	2,157,213
基金權益	616,980	567,914	623,884

註：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摘要節錄自金融管理局年報內的外匯基金資產負債表。

資料來源：香港金融管理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78 8222。)

表13
(第五章：工商業)

(甲) 按主要國家／地區劃分的商品貿易

十億港元

貿易種類／主要國家／地區	*2007*	*2011*	*2012*
進口	2,868.0	3,764.6	3,912.2
	(+10.3)	(+11.9)	(+3.9)
中國內地	1,329.7	1,696.8	1,840.9
日本	287.3	318.6	311.6
新加坡	194.8	254.6	246.3
台灣	205.1	240.9	244.9
美國	138.8	211.4	204.5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1)	2,502.7	3,172.5	3,309.1
歐洲聯盟(2)	204.6	303.9	305.5
港產品出口	109.1	65.7	58.8
	(-18.9)	(-5.5)	(-10.4)
中國內地	40.6	30.7	26.0
美國	23.9	7.2	6.8
瑞士	1.0	2.8	3.1
新加坡	3.0	2.6	2.7
台灣	4.0	3.0	2.7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1)	84.8	53.0	47.0
歐洲聯盟(2)	17.1	4.6	2.9
轉口	2,578.4	3,271.6	3,375.5
	(+10.8)	(+10.5)	(+3.2)
中國內地	1,267.7	1,716.7	1,831.7
美國	344.3	323.6	331.7
日本	116.7	133.6	142.8
台灣	48.9	82.3	78.1
德國	78.1	88.7	77.4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1)	2,064.7	2,629.8	2,761.9
歐洲聯盟(2)	346.7	354.9	329.9

註：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1) 亞太區經濟合作組織成員包括美國、加拿大、俄羅斯、智利、墨西哥、秘魯、台灣、印度尼西亞、菲律賓、韓國、泰國、日本、中國內地、越南、文萊達路撒林、馬來西亞、新加坡、澳大利亞、新西蘭和巴布亞新幾內亞。

(2) 歐洲聯盟包括27國成員國，分別為芬蘭、瑞典、丹麥、葡萄牙、奧地利、德國、荷蘭、比利時、盧森堡、法國、意大利、西班牙、希臘、愛爾蘭、英國、塞浦路斯、愛沙尼亞、匈牙利、拉脫維亞、立陶宛、馬耳他、波蘭、捷克共和國、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亞、羅馬尼亞和保加利亞。

(乙) 按用途類別劃分的進口、留用進口及轉口

十億港元

用途類別	*2007*	*2011*	*2012*
食品			
進口	77.2	145.2	150.7
留用進口(1)	59.8	109.3	114.5@
轉口	19.1	39.2	39.5
消費品			
進口	762.2	938.1	944.4
留用進口(1)	146.9	250.5	270.0@
轉口	815.2	883.8	866.7
原料及半製成品			
進口	1,098.7	1,297.7	1,284.4
留用進口(1)	276.5	327.6	318.8@
轉口	915.1	1,115.6	1,110.4
燃料			
進口	88.1	146.0	141.9
留用進口(1)	84.0	141.6	135.6@
轉口	4.3	4.6	6.7
資本貨品			
進口	841.8	1,237.6	1,390.8
留用進口(1)	164.4	197.0	245.4@
轉口	824.7	1,228.4	1,352.2
總計			
進口	2,868.0	3,764.6	3,912.2
留用進口(1)	731.6	1,026.1	1,086.7@
轉口	2,578.4	3,271.6	3,375.5

註： (1) 留用進口是指留在香港使用，而沒有轉口往其他地方的進口貨物。留用進口貨值的估計方法是將進口貨值減去轉口貨物的估計進口值。後者是把估計的轉口毛利從轉口貨值剔除而計算出來。

(丙) 按主要貨品類別劃分的港產品出口

十億港元

主要貨品類別	*2007*	*2011*	*2012*
首飾、金器及銀器，及其他寶石或半寶石製成品	8.7	8.5	8.9
初級形狀及非初級形狀的塑膠	6.5	7.5	6.4
電動機械、儀器和用具及零件	7.9	3.9	3.2
辦公室機器及自動資料處理儀器	2.9	2.4	3.2
製成的煙草	1.9	2.5	3.0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貿易資料分析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582 4915。)

表 14
(第五章：工商業)

按服務組成部分劃分的服務輸出及輸入

十億港元

服務組成部分	*2007*	*2011@*	*2012@*
服務輸出			
運輸	200.5	250.1	248.9
	(+14.5)	(+7.8)	(-0.5)
旅遊	107.3	215.3	245.7
	(+18.7)	(+24.9)	(+14.1)
保險及退休金服務	5.4	6.6	7.1
	(+52.4)	(-0.8)	(+7.0)
金融服務	97.0	113.4	117.6
	(+34.8)	(+11.1)	(+3.7)
其他服務	92.5	120.6	127.5
	(+13.1)	(+6.8)	(+5.7)
總計	502.8	706.1	746.9
	(+18.9)	(+12.8)	(+5.8)
服務輸入			
運輸	114.1	139.4	137.0
	(+19.3)	(+14.3)	(-1.7)
旅遊	117.3	149.2	159.3
	(+7.6)	(+9.7)	(+6.7)
保險及退休金服務	7.5	9.3	9.5
	(+15.5)	(+0.2)	(+2.5)
金融服務	21.9	30.2	29.6
	(+39.7)	(+9.8)	(-1.9)
其他服務	275.2	251.1	234.8
	(+2.7)	(-0.9)	(-6.5)
總計	536.1	579.2	570.2
	(+8.3)	(+5.7)	(-1.6)
服務輸出淨額	-33.3	126.9	176.7

註： 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服務貿易統計數字是根據聯合國出版的《2008年國民經濟核算體系》的建議編製而成的。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國民收入統計科及服務貿易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582 5077或2802 1372。)

表 15
(第五章：工商業)

(甲) 外來直接投資頭寸及流動(按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劃分)[1]

十億港元

主要投資者國家／地區[2]	*以市值計算的外來直接投資*					
	年底頭寸			*年內流入*[3]		
	2007	*2010*	*2011*	*2007*	*2010*	*2011*
中國內地	3,677.3	3,127.1	3,042.8	113.0	288.2	318.1
英屬維爾京羣島	3,317.3	2,683.8	2,606.8	123.4	236.9	151.5
百慕大	367.8	538.5	595.3	21.7	28.7	40.3
荷蘭	527.2	586.6	589.7	38.7	26.0	59.6
美國	273.1	296.4	358.8	38.2	-152.9	21.9
其他	792.5	1,067.0	1,183.7	120.6	121.2	160.5
總計	8,955.3	8,299.4	8,377.0	455.6	548.0	751.8

(乙) 向外直接投資頭寸及流動(按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劃分)[1]

十億港元

主要接受投資國家／地區[4]	*以市值計算的向外直接投資*					
	年底頭寸			*年內流出*[5]		
	2007	*2010*	*2011*	*2007*	*2010*	*2011*
中國內地	3,363.8	3,014.7	3,346.4	277.3	289.5	393.1
英屬維爾京羣島	3,729.3	3,058.4	3,319.2	116.6	219.8	245.4
百慕大	117.6	248.3	219.4	10.2	23.8	29.2
英國	203.8	191.7	210.7	3.2	20.3	13.1
開曼羣島	30.4	54.8	113.3	23.5	-13.7	46.8
其他	583.1	770.6	737.5	69.8	130.3	22.4
總計	8,028.1	7,338.6	7,946.4	500.6	670.1	749.9

註：(1) 政府統計處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完成一項技術性修訂工作，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出版的《國際收支和國際投資頭寸手冊(第六版)》訂明的最新國際統計標準納入香港的直接投資編製架構。因應是項修訂工作，香港直接投資的整系數列已作出修訂。

(2) 國家／地區是指直接來源經濟體。這未必顯示資金最初流出的國家／地區。

(3) 負流入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入可能是由於歸還借款予境外有聯繫公司。

(4) 國家／地區是指首個目的地經濟體。這未必顯示資金最終被使用的所在國家／地區。

(5) 負流出不一定指撤走資金。負流出可能是由於境外有聯繫公司歸還借款。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國際收支平衡統計科
(如有查詢，請致電2116 5113。)

表 16
(第五章：工商業)

(甲)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地區總部

	2007		2011		2012	
	數目	*%*	*數目*	*%*	*數目*	*%*
駐港地區總部數目	1 246		1 340		1 367	
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						
美國	298	23.9	315	23.5	333	24.4
日本	232	18.6	222	16.6	219	16.0
英國	124	10.0	117	8.7	122	8.9
中國內地	93	7.5	97	7.2	106	7.8
德國	76	6.1	84	6.3	86	6.3
法國	56	4.5	63	4.7	62	4.5
荷蘭	50	4.0	54	4.0	51	3.7
意大利	27	2.2	43	3.2	42	3.1
新加坡	43	3.5	43	3.2	42	3.1
瑞士	47	3.8	39	2.9	41	3.0
澳大利亞	21	1.7	32	2.4	34	2.5
台灣	28	2.2	22	1.6	31	2.3
瑞典	20	1.6	31	2.3	30	2.2
韓國	16	1.3	20	1.5	21	1.5
加拿大	14	1.1	16	1.2	18	1.3

(乙)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地區辦事處

	2007		2011		2012	
	數目	*%*	*數目*	*%*	*數目*	*%*
駐港地區辦事處數目	2 644		2 412		2 516	
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						
美國	593	22.4	525	21.8	536	21.3
日本	516	19.5	426	17.7	456	18.1
英國	223	8.4	210	8.7	210	8.3
台灣	155	5.9	175	7.3	180	7.2
中國內地	152	5.7	151	6.3	152	6.0
德國	129	4.9	125	5.2	130	5.2
法國	121	4.6	105	4.4	114	4.5
新加坡	105	4.0	101	4.2	93	3.7
瑞士	64	2.4	69	2.9	75	3.0
荷蘭	51	1.9	61	2.5	74	2.9
意大利	57	2.2	68	2.8	71	2.8
澳大利亞	69	2.6	41	1.7	48	1.9
韓國	64	2.4	42	1.7	38	1.5
加拿大	32	1.2	32	1.3	33	1.3
瑞典	36	1.4	29	1.2	31	1.2

(丙) 按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劃分的駐港當地辦事處

	2007		2011		2012	
	數目	*%*	*數目*	*%*	*數目*	*%*
駐港當地辦事處數目	2 550		3 196		3 367	
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						
中國內地	480	18.8	557	17.4	595	17.7
日本	431	16.9	502	15.7	543	16.1
美國	394	15.5	488	15.3	519	15.4
台灣	164	6.4	249	7.8	239	7.1
英國	163	6.4	235	7.4	233	6.9
新加坡	134	5.3	186	5.8	192	5.7
法國	100	3.9	122	3.8	123	3.7
德國	87	3.4	104	3.3	116	3.4
瑞士	63	2.5	78	2.4	101	3.0
澳大利亞	69	2.7	80	2.5	80	2.4
荷蘭	54	2.1	67	2.1	78	2.3
韓國	60	2.4	70	2.2	72	2.1
加拿大	38	1.5	47	1.5	52	1.5
意大利	27	1.1	37	1.2	40	1.2
馬來西亞	29	1.1	37	1.2	34	1.0

註：數字指有關年度六月首個工作天的數字。
如駐港的地區總部、地區辦事處或當地辦事處屬聯營機構，其母公司所在的國家／地區可多於一個。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業務展望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05 6112。)

表 17
(第六章：就業)

勞動人口、勞動人口參與率、失業及就業不足

	2007	2011	2012
勞動人口[1] (千人)			
年齡組別			
25歲以下	385	317	323
25-44歲	1 944	1 887	1 910
45-64歲	1 250	1 444	1 486
65歲及以上	43	55	65
合計	3 622	3 703	3 785
性別			
男性	1 954	1 943	1 972
女性	1 669	1 760	1 813
合計	3 622	3 703	3 785
勞動人口參與率 (%)			
男性	70.4	68.4	68.7
女性	53.1	53.0	53.6
合計	61.2	60.1	60.5
失業			
失業人數(千人)	145	127	124
失業率 (%)	4.0	3.4	3.3
就業不足			
就業不足人數(千人)	79	63	58
就業不足率(%)	2.2	1.7	1.5

註：數字是根據該年一月至十二月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結果，以及由政府統計處與跨部門人口分布推算小組共同編製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年中人口估計數字而編製。

(1) 勞動人口是指15歲及以上陸上非住院人口，並符合就業人口或失業人口的定義。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508。)

表 18
(第六章：就業)

按行業劃分的機構單位數目和就業人數(公務員除外)及建築地盤數目和建築地盤工人人數

	2007		2011		2012	
行業[1]	*機構單位數目*	*就業人數*	*機構單位數目*	*就業人數*	*機構單位數目*	*就業人數*
採礦及採石	5	102	2	71	2	73
製造	13 443	135 709	12 011	110 379	11 716	105 308
電力和燃氣供應及廢棄物管理	272	10 205	326	10 616	371	10 27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67 945	820 389	180 546	814 584	180 019	814 874
進出口貿易	96 539	520 227	102 273	495 847	101 342	491 260
批發	14 726	66 690	14 996	63 763	14 768	63 368
零售	56 680	233 472	63 277	254 974	63 909	260 246
住宿[2]及膳食服務	13 700	240 660	16 763	266 315	16 971	274 195
住宿服務[2]	817	31 724	1 006	34 982	1 068	38 193
餐飲服務	12 883	208 936	15 757	231 333	15 903	236 002
運輸、倉庫、郵政及速遞服務	8 107	153 036	9 769	165 474	9 569	167 241
資訊及通訊	8 640	86 265	10 756	93 268	11 368	97 230
金融及保險	15 705	179 651	20 610	207 324	21 271	207 700
地產	10 828	105 063	14 250	122 252	14 673	125 938
專業及商用服務	32 054	283 528	39 157	328 793	40 557	337 408
社會及個人服務	32 597	391 208	41 194	441 705	42 732	454 210
所有上列行業	303 296	2 405 816	345 384	2 560 781	349 249	2 594 452
建築地盤[3]	946	50 103	1 172	69 395	1 158	70 578

註： 有關數字是該年十二月底的數字。

上述數字根據政府統計處的“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及“建築地盤就業人數按季統計調查”的資料編製。

(1) 本表的數字並不包括下列行業的機構單位數目和就業人數：
- (i) 農業、林業及漁業(整個行業主類)。
- (ii) 建造(建築地盤除外)。
- (iii) 小販及零售攤檔(街市攤檔除外)。
- (iv) 的士、公共小巴、以及部分貨車及港內水上貨運服務。
- (v) 貨幣管理機構及非持有商業登記的自僱保險代理。
- (vi) 康樂及運動用品租賃。
- (vii) 公共行政(整個行業主類)。
- (viii) 家庭住戶內部工作活動；享有治外法權的組織及團體活動；宗教組織、作家及其他獨立藝術工作者，以及部分社會及個人服務。

(2)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3) 建築地盤的機構單位數目是指地盤數目，而就業人數只包括地盤工人。建築地盤工人包括熟練技工、半熟練技工及普通工人。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就業統計及機構記錄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582 5076。)

表19
(第六章：就業)

按行業劃分的督導級及以下僱員(不包括經理級與專業僱員)的工資指數

行業	工資指數 (一九九二年九月＝100) 2007	2011	2012
名義工資指數			
製造	157.7	170.0	172.8
	(+6.0)	(+10.6)	(+1.6)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64.6	188.1	195.1
	(+3.2)	(+8.4)	(+3.7)
運輸	150.6	161.8	166.4
	(+2.5)	(+5.1)	(+2.9)
住宿(1)及膳食服務	129.2	150.6	163.2
	(+0.9)	(+10.9)	(+8.4)
金融及保險	170.5	190.3	201.8
	(+5.1)	(+7.0)	(+6.1)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160.4	186.6	199.8
	(+2.3)	(+11.6)	(+7.1)
專業及商用服務	147.8	185.8	192.7
	(+3.7)	(+14.7)	(+3.7)
個人服務	190.3	222.0	240.7
	(+4.6)	(+13.1)	(+8.4)
所有選定行業(2)	155.2	178.3	187.5
	(+2.8)	(+9.4)	(+5.1)
實質工資指數			
製造	117.6	112.4	109.6
	(+2.6)	(+5.1)	(-2.5)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22.8	124.3	123.7
	(-0.1)	(+3.0)	(-0.5)
運輸	112.3	106.9	105.5
	(-0.7)	(-0.1)	(-1.3)
住宿(1)及膳食服務	96.4	99.6	103.5
	(-2.4)	(+5.3)	(+4.0)
金融及保險	127.1	125.8	128.0
	(+1.8)	(+1.6)	(+1.8)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119.6	123.3	126.7
	(-1.0)	(+6.0)	(+2.7)
專業及商用服務	110.2	122.8	122.2
	(+0.4)	(+8.9)	(-0.5)
個人服務	141.9	146.7	152.6
	(+1.2)	(+7.4)	(+4.0)
所有選定行業(2)	115.8	117.9	118.9
	(-0.5)	(+3.9)	(+0.9)

註：有關數字是該年十二月的數字。括弧內數字是與對上一年同期比較的變動百分率。
實質工資指數是按其名義工資指數扣除以二零零九至一零年為基期的甲類消費物價指數而計算出來。
(1)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2) 指"勞工收入統計調查"內工資統計調查涵蓋的所有行業，包括並沒有列出其統計數字的電力及燃氣供應業、污水處理及廢棄物管理業和出版活動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工資及勞工成本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550。)

表 20
(第六章：就業)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按行業劃分的督導級及以下僱員(不包括經理級與專業僱員)的平均工資

港元

行業	*所有選定職業平均月薪*
製造	11,506
進出口貿易、批發及零售	15,981
運輸	16,538
住宿[1]及膳食服務	11,473
金融及保險	19,360
地產租賃及保養管理	11,354
專業及商用服務	9,258
個人服務	14,999
所有選定行業[2]	13,437

註：(1) 住宿服務業包括酒店、賓館、旅舍及其他提供短期住宿服務的機構單位。
(2) 指"勞工收入統計調查"內工資統計調查涵蓋的所有行業，包括並沒有列出其統計數字的電力及燃氣供應業、污水處理及廢棄物管理業和出版活動業。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工資及勞工成本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550。)

表 21
(第六章：就業)

按每月就業收入劃分的就業人數

千人

每月就業收入(港元)	*2007*	*2011*	*2012*
<3,000	138.2	101.4	99.4
3,000–3,999	268.1	281.6	291.1
4,000–4,999	112.0	68.1	68.7
5,000–5,999	169.0	84.8	61.8
6,000–6,999	235.7	165.3	112.6
7,000–7,999	242.2	222.1	178.0
8,000–8,999	259.6	289.3	285.9
9,000–9,999	225.6	212.7	256.7
10,000–13,999	590.3	712.1	735.0
14,000–19,999	428.4	459.9	514.6
20,000–29,999	386.6	447.0	469.8
≥30,000	421.1	532.1	587.1
總計	3 476.9	3 576.4	3 660.7
每月就業收入中位數(港元)	10,000	11,300	12,000

註：數字是根據該年一月至十二月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結果，以及由政府統計處與跨部門人口分布推算小組共同編製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年中人口估計數字而編製。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508。)

表 22
(第七章：教育)

(甲) 按開辦課程的教育程度劃分的教育及培訓機構[1]

機構數目

教育程度	*學年*		
	2007/08	*2011/12*	*2012/13#*
幼稚園[2]	986	980	994
小學[3]	689	625	626
中學[3][4]	673	658	635
專上教育[5]	22	26	30
其中：			
頒授學位的院校[6]	12	15	17

註：表內所載的數字指有關學年初的情況。各教育及培訓機構的學年開始和完結月份或會不同。

(1) 開辦多個不同程度課程的教育及培訓機構，會同時計入各相關教育程度課程的分類。數字並不包括提供專上教育程度以下的成人教育／補習／職業課程的學校。
(2) 數字包括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由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開始的數字亦包括在社會福利署轄下註冊的特殊幼兒中心。
(3) 數字包括特殊學校。
(4) 除了日校及特殊學校外，數字也包括夜校、提供技工級課程及毅進計劃／毅進文憑課程的院校。
(5) 數字指提供經本地評審全日制專上課程的院校。
(6) 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的數字包括明德學院和香港高等科技教育學院。該兩所學院於二零一二至一三學年起開辦大學學位課程。

(乙) 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學生[1]

千人

教育程度	*學年*		
	2007/08	*2011/12*	*2012/13#*
幼稚園[2]	138.4	159.0	166.4
小學[3]	389.9	326.2	320.7
中學[3][4]	513.8	486.9	439.1
專上教育[5][6]	276.6	296.7	332.5

註：表內所載的數字指有關學年初的情況。各教育及培訓機構的學年開始和完結月份或會不同。

(1) 數字只包括就讀為期一年或以上長期課程的全日制及兼讀制的學生人數。數字並不包括就讀由專上教育程度以下的學校提供的成人教育／補習／職業課程的學生人數。
(2) 數字包括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的幼稚園班(即幼兒班、低班及高班)學生。由二零零八至零九學年開始的數字亦包括在社會福利署轄下註冊的特殊幼兒中心。
(3) 數字包括特殊學校的學生人數。
(4) 除了日校及特殊學校外，數字也包括就讀夜校、技工級課程及毅進計劃／毅進文憑課程的學生人數。
(5) 數字包括就讀於大學及專上教育學院開辦的專上教育課程，包括證書／文憑課程、副學士或同等學歷及學士或更高的學位課程；以及與非本地機構合辦，而學生在修業後可獲取非本地高等學術資格的非本地註冊或獲豁免課程的學生人數。
(6) 由二零零七至零八學年開始，數字亦包括修讀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及其附屬學院開辦的自資課程的全部學生人數。

資料來源：政府總部教育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3509 8437。)

表 23
(第七章：教育)

15歲及以上人口的教育程度分布

百分比

教育程度	2007	2011	2012
小學及以下	23.7	21.2	20.6
中學(1)	51.9	52.0	51.8
專上教育			
非學位課程	8.1	7.4	7.6
學位課程	16.3	19.4	20.1
總計	100.0	100.0	100.0

註： 數字是根據該年一月至十二月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結果，以及由政府統計處與跨部門人口分布推算小組共同編製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年中人口估計數字而編製。
(1) 具中學教育程度的人士是指具中一至中七教育程度或同等學歷的人士。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508。)

表 24
(第七章：教育)

政府在教育方面的開支

	財政年度(四月至三月)		
	2007-08 (1)	2011-12 (1)	2012-13 (1)(2)
開支總額(百萬港元)	53,825	67,891	77,799
相對政府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22.9	18.6	20.4
相對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3.2	3.5@	3.8@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的經常開支(百萬港元)	46,794	55,526	60,692
用於(百分比)			
小學教育	22.4	21.2	21.2
中學教育	36.6	39.3	37.5
高等教育(3)	27.5	24.4	26.3
其他教育項目(4)	13.5	15.1	15.0

註： (1) 有關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及之前的數字，已根據在二零一三至一四年度預算中所採用的定義及政策組別分類作出調整。
(2) 修訂預算。
(3) 數字包括專上教育的撥款(不包括職業教育)，以及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相關學生資助計劃。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資助院校所提供的師資培訓課程亦包括在內。
(4) 數字包括政府在學前教育、特殊教育、職業訓練局開辦的職業教育課程及決策局支援方面的經常開支。

資料來源：政府總部教育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92 6267。)

表 25
(第八章：衞生)

人口及生命統計數字

	2007	*2011*	*2012*
年中人口	6 916 300	7 071 600	7 154 600
粗出生率(按每千名人口計算)	10.2	13.5	12.8#
粗死亡率(按每千名人口計算)	5.7	6.0	6.0#
嬰兒死亡率(1)(按每千名登記活產嬰兒計算)	1.7	1.4	1.5#
新生兒(四個星期以下)死亡率(1)(按每千名登記活產嬰兒計算)	1.1	0.8	0.9#
新生兒後期(四個星期至一歲以下)死亡率(1)(按每千名登記活產嬰兒計算)	0.6	0.6	0.6#
孕婦死亡比率(1)(按每十萬名登記活產嬰兒計算)	1.4	1.0	2.2#
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年)			
男性	79.4	80.3	80.6#
女性	85.4	86.7	86.3#

註：(1) 數字是根據登記的死亡人數計算出來。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人口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716 8345。)
衞生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961 8569。)

表 26
(第八章：衞生)

按主要死亡原因劃分的登記死亡人數及死亡率

	2011		*2012#*	
死因	*人數*	*比率(1)*	*人數*	*比率(1)*
惡性腫瘤	13 241	187.2	13 190	184.4
心臟病	6 334	89.6	6 254	87.4
肺炎	6 211	87.8	6 866	96.0
腦血管病	3 339	47.2	3 251	45.4
慢性下呼吸道疾病	1 965	27.8	1 980	27.7

註：死因排序是根據二零一一年的登記死亡數字。
(1) 死亡率按每十萬名人口計算。

資料來源：衞生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961 8569。)

表 27
(第八章：衞生)

病牀及選定註冊醫護專業人員

	2011		2012	
	數目	比率(1)	數目	比率(1)#
病牀				
香港法例第165章的定義(2)	36 121	5.1	36 579	5.1
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定義(3)	28 443	4.0	28 471	4.0
醫生(4)	12 818	1.8	13 006	1.8
中醫				
註冊中醫(5)	6 414	0.9	6 565	0.9
有限制註冊中醫(6)	70	§	74	§
表列中醫(7)	2 746	0.4	2 733	0.4
牙醫(4)	2 215	0.3	2 258	0.3
護士(8)	41 310	5.8	43 698	6.1
助產士	4 655	0.7	4 504	0.6
藥劑師	2 050	0.3	2 127	0.3
脊醫	154	§	172	§

註：數字是該年年底的數字。

(1) 數字為每千名人口計算的比率。

(2) 數字包括所有在醫院管理局轄下醫院、私家醫院、護養院及懲教機構內所設有的病牀；這是根據香港法例第165章《醫院、護養院及留產院註冊條例》所包括的範圍。

(3) 數字只包括在醫院管理局轄下醫院及私家醫院的病牀，且不包括急症室觀察病牀、日間病牀及育嬰病牀；這是依照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的定義編製。

(4) 數字包括本地及海外名冊上的正式註冊醫生／牙醫。

(5) 香港法例第549章《中醫藥條例》全面實施後，所有在香港作中醫執業的人士都必須在執業前註冊。任何人士如要成為註冊中醫，都必須已圓滿完成認可的中醫執業本科訓練學位課程，並參加中醫執業資格試，取得及格後，才可申請註冊。

(6) 有限制註冊中醫可在指定的教育或科研機構進行中醫藥學方面的臨牀教學和研究工作。有限制註冊中醫的註冊有效期不超過一年，他們並且不可作私人執業。

(7) 表列中醫可在中醫註冊過渡性安排下在香港合法執業，直至食物及衞生局局長日後在憲報上公布的日期為止。表列中醫在過渡性安排期間，可分別循直接註冊、通過註冊審核或通過執業資格試成為註冊中醫。

(8) 數字包括註冊護士及登記護士。

§ 少於0.05。

資料來源：衞生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961 8582。)
醫院管理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300 7458。)

表 28
(第十章：社會福利)

社會保障

	2007	2011	2012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個案數目[1](千宗)	288	277	269
發放款項[2](百萬港元)	17,638	18,493	19,548
公共福利金計劃			
傷殘津貼			
個案數目[1](千宗)	121	140	147
發放款項[2](百萬港元)	1,718	2,613	2,850
高齡津貼			
個案數目[1](千宗)	471	518	539
發放款項[2](百萬港元)	3,799	6,449	6,894
交通意外傷亡援助計劃			
獲批個案數目	7 818	7 054	7 579
發放款項[2](百萬港元)	155	187	170

註：(1) 數字是該年年底的數字。
(2) 數字是二零零六至零七、二零一零至一一及二零一一至一二財政年度的數字。

資料來源：社會福利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92 5232。)

表 29
(第十一章：房屋)

(甲) 二零一二年年中的永久性居住屋宇單位數目[1]

屋宇單位類型	*港島*	*九龍*	*新界*	*總計*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3 100	291 200	403 400	767 700
資助出售單位	45 000	92 300	253 300	390 700
私人永久性屋宇單位	356 300	420 000	698 000	1 474 300
各類永久性居住屋宇單位總計	474 400	803 500	1 354 800	2 632 700

(乙) 二零一二年年中的估計居住人數

房屋類型	*港島*	*九龍*	*新界*	*總計*
公營租住房屋	204 900	764 700	1 140 600	2 110 300
資助自置居所房屋	140 500	278 200	790 600	1 209 300
私人永久性房屋	907 100	1 063 000	1 706 500	3 676 700
各類永久性屋宇單位居住人數總計	1 252 600	2 106 000	3 637 700	6 996 300
水上居民				1 000
其他[2]				157 400
總人口				7 154 600

註：所有數字以最接近的百位整數表示。
(1) 不包括酒店及院舍的單位。
(2) 包括在非住宅用房屋、私人臨時房屋、院舍等地方居住的人士。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普查策劃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716 8310。)

表30
(第十二章：基建發展和文物保育)

土地用途的分布情況(截至二零一二年年底)

類別	*大約面積 (平方公里)*	*佔總面積 百分率*	*備註*
住宅			
私人住宅	25	2.3	私人發展商發展的住宅用地(村屋、資助房屋和臨時房屋區除外)。
公營房屋	16	1.4	包括資助房屋和臨時房屋區。
鄉郊居所	35	3.2	包括村屋和臨時搭建物。
商業			
商業／商貿和辦公室	4	0.4	
工業			
工業用地	7	0.6	
工業邨	3	0.3	
貨倉和露天貯物	16	1.4	
機構／休憩			
政府、機構和社區設施	25	2.3	
休憩用地	25	2.3	包括公園、運動場、遊樂場和康樂設施。
運輸			
道路	40	3.6	
鐵路	3	0.3	
機場	13	1.2	
其他都市或已建設土地			
墳場和火葬場	8	0.7	
公用事業設施	7	0.6	
空置／正在進行建築工程的土地	16	1.4	
其他	22	2.0	
農業			
農地	51	4.6	
魚塘／基圍	17	1.5	
林地／灌叢／草地／濕地			
林地	251	22.6	
灌叢	282	25.4	
草地	200	18.1	
紅樹林和沼澤	5	0.4	這數字包括高水位線下約四平方公里的紅樹林和沼澤，這四平方公里不應計算在全港的土地總面積內。
荒地			
劣地	2	0.2	
石礦場	1	0.1	
岩岸	4	0.4	
水體			
水塘	25	2.3	
河道和明渠	5	0.4	
總數	1 108	100.0	根據地政總署資料，全港的土地總面積(即高水位線上的土地)為1 104平方公里。

資料來源：規劃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231 5000。)

表31
(第十二章：基建發展和文物保育)

物業交易

	2007	2011	2012
已登記物業買賣合約涉及的價值(十億港元)			
住宅物業	434.0	442.5	452.3
非住宅物業	91.6	145.4	201.7
總值	525.6	587.9	654.0
樓宇售價指數[1](1999年 = 100)			
私人住宅單位	103.5	182.1	206.1#
私人寫字樓(甲級、乙級及丙級)	165.5	297.9	333.4#
樓宇租金指數[1](1999年 = 100)			
私人住宅單位	101.8	134.0	142.5#
私人寫字樓(甲級、乙級及丙級)	131.9	169.9	188.1#

註：(1) 數字為該年全年指數。

資料來源：土地註冊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67 4838。)
差餉物業估價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150 8901。)

表32
(第十二章：基建發展和文物保育)

耗水量

百萬立方米

	2007	2011	2012
淡水	951	923	935
海水(沖廁用)	271	270	273

資料來源：水務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829 4709。)

表33
(第十三章：運輸)

(甲) 進出香港的飛機及輪船

	2007	2011	2012
飛機(千架次)	295	334	352
遠洋輪船(百萬淨註冊噸位)	743	852	832
內河輪船(百萬淨註冊噸位)	207	217	205

註：包括貨運及客運飛機和輪船。

資料來源：民航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910 6673。)
海事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52 3661。)

(乙) 進出香港的貨物

千公噸

	2007	2011	2012
卸下			
空運	1 352	1 442	1 463
水運(1)	141 324	157 841	154 699
海運	109 435	120 185	117 448
河運	31 889	37 656	37 251
道路運輸	20 372	15 906*	15 443
鐵路運輸(2)(3)	121	—	—
總計	163 170	175 190*	171 605
裝上			
空運	2 390	2 496	2 562
水運(1)	104 109	119 603	114 583
海運	67 912	74 742	71 412
河運	36 197	44 862	43 172
道路運輸	15 767	10 811*	10 783
鐵路運輸(2)(3)	20	—	—
總計	122 286	132 910*	127 929

註：(1) 海運是指越過內河航限操作的船隻運輸，而河運是指僅於內河航限內操作的船隻運輸。
(2) 數字不包括家畜。
(3)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六日起，停辦鐵路貨運業務。

資料來源：民航處
香港海關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政府統計處船隻及貨運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政府統計處，電話：2582 4068。)

(丙) 港口貨櫃吞吐量

千個標準貨櫃單位

	2007	*2011*	*2012*
貨櫃碼頭	17 322	17 416	17 475
抵港	8 420	8 735	8 814
離港	8 902	8 681	8 662
貨櫃碼頭以外	6 677	6 968	5 642
抵港	3 621	3 559	2 893
離港	3 056	3 409	2 749
總計	23 998	24 384	23 117
抵港	12 041	12 294	11 707
離港	11 958	12 090	11 411

註：一個標準貨櫃單位等同一個20呎貨櫃的容量。

資料來源：海事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52 3661。)

(丁) 按交通模式劃分的抵港及離港旅客

千人次

交通模式	*2007*	*2011*	*2012*
抵港			
空	15 385	18 160	19 346
海(1)	12 580	12 797	12 647
陸	80 987	95 778	101 955
總計	108 951	126 734	133 948
離港			
空	14 750	17 334	18 426
海(1)	13 893	14 495	14 732
陸	80 166	94 840	100 620
總計	108 809	126 670	133 778

註：(1) 包括來往澳門的直升機旅客。

資料來源：入境事務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24 6111。)

表34
(第十三章：運輸)

(甲) 按種類劃分的領牌車輛

千輛

種類	*2007*	*2011*	*2012*
私家車	372	435	455
電單車(包括機動三輪車)	37	39	40
的士	18	18	18
公共及私家巴士	13	13	13
公共及私家小型巴士	6	7	7
貨車	111	111	113
特別用途車輛	1	1	1
政府車輛(不包括軍用車輛)	6	6	6
總計	565	630	653

註：數字為該年年底的數字。

(乙) 公共交通：按交通工具計算的平均每日乘客人次

千次

	2007	*2011*	*2012*
專營巴士	3 964	3 788	3 833
港鐵巴士(新界西北)	89	120	126
港鐵(1)	2 560	4 071	4 255
紅色小巴和專線小巴	1 815	1 895	1 879#
的士	1 097	996	956#
九廣鐵路(1)(2)	1 152	—	—
電車和山頂纜車	238	232	218
輕鐵	372	442	457
渡輪(3)	148	136	135
居民巴士	182	233	232#
總計	11 523	11 914	12 092#

註：除另有註明外，數字為該年全年的平均數。

(1) 地鐵及九廣鐵路的車務運作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日合併成為港鐵。合併後，於九龍塘、美孚、南昌、尖沙咀或尖東站轉線的乘客，在計算乘客人次上跟以往有所不同，故合併前後的數字不可作直接比較。

(2) 九廣鐵路於二零零七年的平均每日乘客人次只是335天的平均數。

(3) 渡輪服務包括專營及持牌渡輪服務，但不包括街渡。

資料來源：運輸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804 2600。)

表35
(第十四章：環境)

(甲) 用電量

太焦耳

	2007	*2011*	*2012*
住宅	36 422	39 872	41 189
商業	97 155	100 067	102 050
工業	13 104	11 104	11 282
街燈	391	390	390
出口往中國內地	14 527	10 645	6 617
總計	161 598	162 077	161 528

註：1太焦耳＝10^{12}焦耳

資料來源：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如有查詢，請致電政府統計處，電話：2882 4208。)

(乙) 煤氣用量

太焦耳

	2007	*2011*	*2012*
住宅	14 842	15 500	15 473
商業	11 305	11 562	11 555
工業	895	1 086	1 331
總計	27 041	28 147	28 360

註：1太焦耳＝10^{12}焦耳

資料來源：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如有查詢，請致電政府統計處，電話：2882 4208。)

(丙) 本港石油氣銷售量

公噸

	2007	*2011*	*2012*
本港石油氣銷售量	426 108	399 704	392 772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工業生產統計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2 4208。)

表 36
(第十四章：環境)

氣象觀測

	平均值(1981-2010)			
	一月	*七月*	*全年*	*2012*
氣溫(攝氏度)				
平均最高氣溫	18.6	31.4	25.6	25.8
平均氣溫	16.3	28.8	23.3	23.4
平均最低氣溫	14.5	26.8	21.4	21.6
平均相對濕度(百分比)	74	81	78	81
總雨量(毫米)	24.7	376.5	2 398.5	1 924.7
總日照時間(小時)	143.0	212.0	1 835.6	1 551.2
平均風速(公里／小時)	25.3	21.3	23.3	23.9

資料來源：香港天文台
(如有查詢，請致電2926 8449。)

表 37
(第十四章：環境)

環境統計數字

	2007	*2011*	*2012*
平均每日產生的固體廢物(公噸)[1]			
棄置於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	9 180	9 000	9 280
回收的都市固體廢物	7 700	8 270	△
棄置於堆填區的整體建築廢物	3 160	3 330	3 440
棄置於堆填區的特殊廢物	1 560	1 130	1 130
已處理的污染投訴個案(宗)			
空氣	14 304	10 009	13 080
噪音	7 970	6 441	6 856
廢物	3 228	3 224	3 000
廢水	1 838	1 834	1 717
其他	191	407	327
總計	27 531	21 915	24 980

註：(1) 所有數字以最接近的十位整數表示。
△ 暫時沒有數字。

資料來源：環境保護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838 3111。)

表38
(第十五章：旅遊和旅遊業)

按居住國家／地區劃分的訪港旅客

千人次

居住國家／地區	*2007*	*2011*	*2012*
美洲	1 784	1 821	1 778
歐洲、非洲及中東	2 189	2 194	2 228
澳大利亞、新西蘭及南太平洋	757	758	741
北亞	2 201	2 305	2 333
南亞及東南亞	2 888	3 751	3 652
台灣	2 239	2 149	2 089
中國內地	15 486	28 100	34 911
澳門／未能辨別	626	843	883
總計	28 169	41 921	48 615

資料來源：香港旅遊發展局
(如有查詢，請致電2807 6543。)

表39
(第十六章：公共秩序)

交通意外(按地區劃分)

意外數目

	2007	*2011*	*2012*[1]
港島[2]	3 229	3 041	3 005
九龍	5 854	5 521	5 495
新界[3]	6 232	6 979	7 394
總計	15 315	15 541	15 894

註：(1) 數字以截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六日的記錄為依據。
(2) 包括在大嶼山以外的離島所發生的交通意外。
(3) 包括在大嶼山發生的交通意外。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60 6246。)

表40
(第十六章：公共秩序)

(甲) 按罪案種類劃分的舉報罪案

			舉報個案數目
罪案種類	*2007*	*2011*	*2012*
暴力罪案	14 934	13 100	12 821
非暴力罪案	65 862	62 836	63 109
總計	80 796	75 936	75 930
整體罪案率(按每十萬名人口計算)	1 168	1 074	1 061
暴力罪案率(按每十萬名人口計算)	216	185	179

(乙) 按罪案種類劃分的犯罪被捕人士

			被捕人數
罪案種類	*2007*	*2011*	*2012*
暴力罪案	10 703	8 962	9 039
非暴力罪案	32 237	29 365	29 576
總計	42 940	38 327	38 615
犯罪被捕人數比率(按每十萬名人口計算)	670	583	581

資料來源：香港警務處
(如有查詢，請致電2860 8448。)

(丙) 廉政公署案件

	檢控人數						
	2007	*2011*	*2012*				
			候審	*定罪*	*開釋*	*其他*	*合計*
涉及政府部門和決策局人員	25	19	5	5	1	0	11
私營機構							
公營機構案件中被檢控的非公職人員	106	36	12	7	0	0	19
私營機構案件中被檢控的非公職人員	217	214	72	113	26	0	211
小計	323	250	84	120	26	0	230
公營機構[1]	5	14	2	2	0	0	4
總計	353	283	91	127	27	0	245

註：(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所列明的定義。

資料來源：廉政公署
(如有查詢，請致電2826 3267。)

表41
(第十七章：通訊、傳媒和資訊科技)

資訊及通訊科技的接達情況

	2007	2011	2012
電話線數目[1](千條)			
商業	1 807	1 840	1 844
住宅	2 282	2 412	2 404
總計	4 089	4 252	4 247
按每千名人口計算的固定電話線數目	589	598	592#
圖文傳真線數目(千條)	352	233	214
公共流動電話用戶數目[2](千個)	10 589	14 931	16 393
	[5 698]	[7 166]	[7 634]
按每千名人口計算的公共流動電話用戶數目[2]	1 526	2 099	2 285#
	[821]	[1 008]	[1 064]#
第2.5代／3代／4代公共流動電話用戶數目[3](千個)	2 947	8 127	10 063
每名第2.5代／3代／4代用戶的每月平均流動數據通訊量[4](兆字節)	11	509	763
持牌互聯網服務供應商數目[5]	191	185	186
持牌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客戶數目[6]			
以撥號接駁的已登記客戶戶口[7](千個)	634	789	794
寬頻互聯網接駁的已登記客戶戶口(千個)	1 853	2 245	2 265
按每千名人口計算的固定互聯網用戶數目	359	427	427#
按每千名人口計算的固定寬頻互聯網用戶數目	267	316	316#
按每千名人口計算的流動寬頻訂戶數目	289	1 043	1 308#
按每名人口計算的國際互聯網頻寬[4](每秒千比特)	266.0	913.1	1 315.1#

註：除另有註明外，數字為該年年底的數字。
(1) 數字包括直通內線式電話線、圖文傳真線、電文線路的直撥服務，以及網際規約 (IP) 電話／網絡電話(VoIP)服務。
(2) 數字包括預繳智能卡。不包括預繳智能卡的數字於方括號內展示。
(3) 數字包括預繳智能卡的用戶。
(4) 數字為該年十二月的數字。
(5) 包括所有持牌獲准提供互聯網接駁服務的營辦商。
(6) 數字為根據互聯網服務供應商申報的估計數字，並不包括不屬於持牌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客戶的使用者。
(7) 不包括互聯網儲值卡。

資料來源：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如有查詢，請致電2961 6742。)

表42
(第十七章：通訊、傳媒和資訊科技)

(甲) 資訊科技在住戶的普及程度

			百分比
	2007	*2010*	*2012*
家中有個人電腦的住戶[1]	74.2	77.9	80.3
家中有個人電腦接駁互聯網的住戶[1]	70.1	76.4	78.6

(乙) 住戶成員使用資訊科技的情況

			百分比
	2007	*2009*[2]	*2012*
在統計前12個月內曾使用個人電腦的十歲及以上人士[3]	66.4	70.2	73.4
在統計前12個月內曾使用互聯網服務的十歲及以上人士[3]	64.8	69.4	72.8

註：二零零七年的數字為該年七月至九月的情況，二零零九年的數字為該年六月至八月的情況，二零一零年的數字為該年十月至十二月的情況，而二零一二年的數字則為該年二月至四月的情況。
(1) 佔全港所有住戶的百分比。
(2) 沒有二零一零年的數字。
(3) 佔全港所有十歲及以上人士的百分比。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社會統計調查組
(如有查詢，請致電2887 5103。)

表43
(第十七章：通訊、傳媒和資訊科技)

郵遞服務

	2007	*2011*	*2012*
信件郵件(百萬件物品)	1 404	1 297	1 355
包裹(千件)	1 046	1 392	1 468

資料來源：香港郵政
(如有查詢，請致電2921 2264。)